

证券代码：872336

证券简称：强纶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福建强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朝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0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5)、《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全年重点工作计划，勤勉尽责，努力工作。公司在管理制度、组织机构等方面得到进一步完善，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2020 年，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中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和权限，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向公司股东报告公司的各项主要经营活动和重大事项，履行了忠实和勤勉义务，先后召开 11 次会议。历次董事会决议相关内容均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以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以 2020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为基础，结合对 2021 年经营环境的预期、2021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等情况，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0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黄臻臻、张剑锋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福建强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福建强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强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